

股票代码:102320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公告编号:2024-51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物流行业上市公司2024年度集中路演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9月26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物流行业上市公司2024年度“路演”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主题:物流加速新赛道  
二、召开时间:2024年9月26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  
三、召开方式:网络方式  
四、召开网址:互动易“云访谈”平台(http://irm.cninfo.com.cn)  
五、本次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叶伟生及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蔡广生  
六、本次路演活动将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公司所处行业状况、发展战略、经营业绩等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活动。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9月26日,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4年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简称:24桐昆SCP006(科创票据)),发行总额为5亿元人民币,期限180天,发行利率为2.40%,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3月27日全额到账。

现本公司2024年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已于2024年9月23日到期,本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兑付完成该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本息兑付总额为人民币905,917,808.22元。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

股票代码:601881 股票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4-05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成功发行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为人民币20亿元,票面利率为1.91%,短期融资券期限为122天,兑付日期为2024年9月20日。《详见本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2024年9月20日,本公司兑付了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2,012,768,219.18元。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信2024-05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行长任职资格核准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刘彦女士担任副行长任职资格的批复》(金复〔2024〕614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已于2024年9月14日核准刘彦女士本行副行长的任职资格。

刘彦女士相关情况详见本行于2024年7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3日

股票代码:600382 股票简称:广东明珠 公告编号:2024-063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回购方案实施日期:2024/9/24  
2.回购资金总额:1.92亿元(不含交易费用)  
3.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4.回购股份数量:297,000股  
5.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4%  
6.回购总金额:302,179.76元  
7.实际回购价格区间:3.41元/股-3.45元/股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369.62万元(含)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3.45元/股(含),拟回购股份数量为3,489万股-5,500万股(按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约占公司总股本6394,400股。

股票代码:688507 股票简称:索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7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2024年9月13日至2024年9月23日。通过公告张贴的方式对本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不超过10天。在公示期间内,公司员工可通过书面或口头方式向公司监事会反馈意见。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特此公告。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9月24日

股票代码:600035 股票简称:楚天高速 公告编号:2024-041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发行了2024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4楚天智能SCP003;代码:012402256),发行总额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期限90天,发行利率1.78%,起息日为2024年7月24日,兑付日为2024年9月22日(若遇节假日顺延)。有关该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24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完成了该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工作,支付本息合计人民币200,585,205.48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利息为人民币585,205.48元。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

股票代码:603043 股票简称:广州酒家 公告编号:2024-041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营销管理公司划转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审议通过《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营销管理公司划转股权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公司为提升管理效率,拟将持有全资子公司广州酒家集团进出口福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销公司”)、广州酒家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商公司”)、广州酒家集团进出口福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的全部股权,按照该等股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值划转至全资子公司广州酒家集团食品营销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销管理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营销公司、电商公司、进出口公司成为营销管理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由营销管理公司全面负责整合营销公司、电商公司、进出口公司的业务,统筹食品营销业务的营销推广、运营管理、渠道开拓、市场分析、供应链管理及后勤管理等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需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二、划转涉及相关方的情况  
(一)被划转公司的基本情况  
1.广州酒家集团进出口福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5679105667  
法定代表人:何劲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0年12月31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荔湾区文昌南路2号B2  
2023年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151,740.79万元,净资产29,626.27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222,580.08万元,净利润4,163.48万元。  
2.广州酒家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33139466XM  
法定代表人:李典章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5年02月10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荔湾区文昌南路2号B2  
2023年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27,083.30万元,净资产16,509.94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76,817.56万元,净利润3,192.97万元。  
3.广州酒家集团进出口福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01685164860R  
法定代表人:何劲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9年09月21日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荔湾区文昌南路2号DA3号  
2023年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27,184.83万元,净资产5,744.96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450,066.07万元,净利润473.84万元。  
(二)划转方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603043 股票简称:广州酒家 公告编号:2024-041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营销管理公司划转股权的公告**

公司名称:广州酒家集团食品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3MADLXGXP6H  
法定代表人:何劲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24年06月11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荔湾区文昌南路2号A3  
该公司2024年6月成立,公司已实缴资本500万元。  
(三)划转股权账面净值情况  
根据划转方11个财务数据(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3年审计报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营销公司、电商公司、进出口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合计为48,482.7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
1	营销公司	100%	32,000.00
2	电商公司	100%	19,482.00
3	进出口公司	100%	6,000.00
	合计		48,482.00

三、股权转让情况  
公司将直接持有的营销公司、电商公司、进出口公司股权按照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划转至营销管理公司,划转完成后,公司将增加营销管理公司长期股权投资48,482.70万元,同时减少持有营销公司、电商公司、进出口公司长期股权投资48,482.70万元,营销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不变,资本公积增加至48,462.70元;营销公司、电商公司、进出口公司成为营销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股权转让工作安排  
(一)协议签署安排  
董事会审议通过划转后,不涉及与营销管理公司签署相关协议。  
(二)员工安置  
本次股权转让事宜不涉及对划出方、划入方及被划转方的职工安置。  
(三)债权债务安排  
被划转企业在被划转前的债务均由被划转企业自行承担,本次股权转让不影响被划转企业的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本次股权转让和划入方企业均为划出的全资子公司,从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不影响划出方的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本次股权转让不影响债权人利益,不影响各方正常的经营活动。  
(四)税务安排  
本次划转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具体以税务部门认定为准。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划转股权相关工作是整合内部资源,优化管理效率,强化管控线上、线下渠道管理,协同营销,最能体现营销管理提升工作,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本次股权转让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之间的划转,不涉及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发生重大变化。特此公告。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代码	00272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日期:2024年9月27日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说明:为保障投资者利益,自2024年9月27日起,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如有赎回、转出、申购、转换、定投、赎回等业务,请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渠道或代销机构办理。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9月24日

**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天添益货币
基金代码	00208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建信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日期:2024年9月27日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说明:为保障投资者利益,自2024年9月27日起,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如有赎回、转出、申购、转换、定投、赎回等业务,请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渠道或代销机构办理。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9月24日

股票代码:603008 股票简称: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4-069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理由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9月4日、2024年9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5日披露的《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064)、《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根据回购预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自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4年9月23日起至2025年9月22日止,按照回购价格人民币22元/股测算,预计本次回购人股股份数量约为4.545,456股-9,090,90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按照2024年9月4日公司总股本378,991,880股进行计算)的比例为1.20%-2.40%。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及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金额及数量为准。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有效行使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法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回购股份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亦由公司根据原债权债务合同的约定继续履行。

(一)债权人所需资料  
1.债权人可向管理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以及其他有效的原件或复印件到公司行使债权。  
2.债权人为法人的,需提供持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人出具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纸质、邮寄、传真等方式进行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登记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三江路1-1号喜临门浙江工厂二楼  
2.申报时间:2024年9月24日起至45日内,工作日9:30-17:30  
3.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电话:0575-85159531  
5.传真号码:0575-85151221  
6.邮政编码:312000  
7.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日/邮戳日为准,请在邮件封面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2)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股票代码:603008 股票简称: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4-069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9,234,842 / 99.966%	22,101 / 0.018%	17,700 / 0.014%

1.04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目的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9,232,482 / 99.964%	26,751 / 0.021%	16,400 / 0.013%

1.05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9,234,842 / 99.966%	22,101 / 0.018%	17,700 / 0.014%

1.06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价格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9,234,752 / 99.966%	26,751 / 0.021%	14,100 / 0.012%

1.07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9,234,842 / 99.966%	22,101 / 0.018%	17,700 / 0.014%

1.08议案名称: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9,234,842 / 99.966%	22,101 / 0.018%	17,700 / 0.01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21,263,121 / 99.974%	29,301 / 0.126%	14,200 / 0.060%
102	回购股份的种类	21,262,971 / 99.967%	29,581 / 0.126%	14,200 / 0.060%
1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21,264,321 / 99.913%	22,101 / 0.107%	17,700 / 0.083%
104	回购股份的资金	21,262,971 / 99.967%	29,301 / 0.126%	16,400 / 0.072%
105	回购股份的数量、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资金总额	21,264,321 / 99.913%	22,101 / 0.107%	17,700 / 0.083%
106	回购股份的价格	21,264,271 / 99.912%	25,751 / 0.120%	14,100 / 0.063%
107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21,264,321 / 99.913%	22,101 / 0.107%	17,700 / 0.083%
108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21,264,171 / 99.913%	25,751 / 0.120%	14,200 / 0.06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项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1项关于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3.上述议案均未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事项,亦未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情形。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衡律师事务所  
2.律师事务所:卢文婷  
3.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4日

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等项发生,则存在回购预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等项发生,并应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1.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2.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3.公司于通知注册并实际实施回购,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公司在股东大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股份的主要内容包括:  
1.回购方案实施日期:2024/9/6  
2.回购资金来源: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12个月内  
3.回购日期:2024/9/6  
4.预计回购金额:10,000万元-20,000万元  
5.回购资金总额:自有资金  
6.回购价格:22元/股(含)  
7.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8.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9.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0.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1.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2.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3.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4.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5.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6.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7.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8.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9.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0.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1.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2.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3.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4.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5.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7.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8.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9.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30.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31.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32.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33.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34.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35.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36.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37.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38.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39.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40.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41.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42.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43.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44.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45.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4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47.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48.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49.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50.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1.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52.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53.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54.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5.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56.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57.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58.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9.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60.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61.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62.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63.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64.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65.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6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67.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68.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69.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70.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71.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72.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73.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74.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75.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76.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77.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78.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79.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80.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81.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82.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83.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84.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85.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8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87.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88.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89.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90.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91.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92.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93.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94.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95.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96.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97.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98.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99.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00.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01.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02.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03.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04.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05.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0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07.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08.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09.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10.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11.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12.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13.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14.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15.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16.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17.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18.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19.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20.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21.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22.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23.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24.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25.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2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27.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28.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29.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30.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31.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32.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33.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34.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35.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36.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37.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38.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39.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40.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41.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42.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43.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44.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45.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4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47.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48.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49.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50.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51.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52.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53.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54.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55.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56.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57.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58.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59.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60.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61.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62.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63.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64.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65.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6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67.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68.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69.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70.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71.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72.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73.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74.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75.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76.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77.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78.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79.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80.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81.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82.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83.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84.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85.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8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87.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88.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89.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90.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91.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92.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93.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94.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95.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196.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197.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198.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99.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00.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01.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02.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03.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04.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05.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0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07.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08.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09.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10.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11.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12.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13.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14.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15.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16.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17.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18.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19.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20.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21.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22.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23.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24.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25.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2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27.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28.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29.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30.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31.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32.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33.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34.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35.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36.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37.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38.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39.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40.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41.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42.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43.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44.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45.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4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47.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48.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49.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50.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51.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52.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53.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54.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55.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56.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57.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  
258.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59.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和回购专户  
260.回购股份数量:1.20%-2.40%  
261.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2.40%